

## 2025 年梅县区程江镇预防学生溺水专项治理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做好我镇学生防溺水工作，根据《教育部办公厅等五部门关于做好预防中小学生溺水工作的通知》（教基厅函〔2022〕18 号）、《广东省防范学生溺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广东省防范学生溺水工作指引〉的通知》、《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梅州市预防学生溺水专项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梅市府办函〔2022〕79 号）、《2025 梅州市预防学生溺水专项治理工作方案》《2025 梅县区预防学生溺水专项治理工作方案》等文件精神，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各级党委和政府要为学校办学安全托底，解决学校后顾之忧，维护老师和学校应有的尊严，保护学生生命安全。”等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坚持“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工作方针，着力在提高思想认识、压实网格责任、健全工作机制、完善共防共治体系、狠抓责任落实等方面持续聚焦用力，不断提升主动预防学生溺水的能力水平，切实织牢织密防溺水“安全网”。

## 二、工作目标

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构建党委领导、政府统筹、网格负责、部门协同、社会参与、家校联动的防溺水工作责任体系。坚持“预防为主、源头治理”方针，压实网格责任，落实尽职免责、失职追责机制。通过实施学生溺水防控专项治理，健全安全宣教、风险管控、应急处置三大体系，强化教育、应急、水利等部门联动响应，完善水域隐患排查、重点时段巡查、智能预警监测等制度。着力提高我镇校园安全管理水平，最大限度减少一般溺水事故发生，坚决避免较大以上溺水事故，筑牢学生安全防护网。

## 三、工作步骤

贯穿全年开展预防学生溺水专项治理工作，其中，3月至11月为学生防溺水特别防护期，主要分为3个阶段推进实施：

**（一）宣传发动阶段（1-3月）。**各学校通过黑板报、手抄报、集体宣誓、体验式教学等方式，加强预防溺水宣传教育。各村（社区）和相关部门要加大预防学生溺水安全教育的宣传力度，统筹整合各类资源，采用中小學生喜闻乐见、生活鲜活的方式，用好线上线下媒介，全方位、高频次展播游泳安全和预防溺水教育公益广告和警示提醒，营造全社会齐抓共管的良好氛围。

**（二）全面实施阶段（4月至11月）。**各村（社区）和相关部门要落实各项预防学生溺水事故的工作措施，开展形式多样的预防学生溺水的宣传教育工作，要针对区级以上防范学生溺水工作督导检查反馈问题落实整改措施，推进问题

整改归零。在节假日、寒（暑）假期等学生离校期间，各村（社区）要落实网格化管理措施，发动基层力量，建立 24 小时巡查值守工作，重点加大对重点水域重点时段巡查值守情况的监督检查，因地制宜推行“人防+技防+物防”的模式，不断完善涉水地域“四个一”建设，有条件的村（社区）要大力推广 AI 智能防溺水管理系统，加快预防学生溺水事故的制度建设，动态开展辖区内涉水地域隐患排查，特别是着重加强对学生上下学路途及经常游玩和近 5 年发生过学生溺水事故的水域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加大对中小学生的防溺水知识和技能的培训，最大限度降低我镇中小学生溺水事故的发生。按照“失职追责、尽职免责”的原则，依法依规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三）总结提升（12 月）。**各村（社区）和相关部门持续做好防范学生溺水工作，并系统总结专项治理工作经验做法及成果成效，形成长效工作机制，夯实安全基础，巩固治理成果。

#### **四、工作措施**

**（一）强化责任落实。**各学校、村（社区）和相关部门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重要指示精神，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把保障学生生命安全作为重中之重，从严从实从细做好防范学生溺水工作。按照《广东省防范学生溺水工作指引》《广东省教育厅关于优化防范学生溺水有关工作要求的通知》，结合实际，进一步明确任务清单，细化工作措施，全面落实网格、部门、学校和家长“四方责任”，确保责任到位、人员到位、措施到

位、效果到位，坚决筑牢织密学生安全防护网。

**（二）强化统筹部署。**各学校、村（社区）和相关部门要认真学习上级推广的“廉江模式”和潮南区“竹仔鱼”行动，结合工作实际，迅速动员部署，精心组织，落实各项预防学生溺水事故的工作措施，开展形式多样的预防学生溺水的宣传教育工作，加快预防学生溺水事故的制度建设。

**（三）强化宣传教育。**各学校、村（社区）和相关部门要充分利用各种媒体、载体等开展防溺水安全教育。各学校要将预防溺水纳入年度学生安全教育的重要内容，在主题班会课及家长会上播放区教育部门会同区委宣传部、区文广旅体局等部门制作的警示视频，落实“1530”宣传提醒制度（即：每天放学前1分钟、每周五放学前5分钟、每次节假日放假前30分钟对学生进行包含防溺水在内的安全提醒和安全教育）；要聚焦上下学、周末、节假日等关键节点，结合不同季节特点，强化预防学生溺水宣传教育，通过讲座、视频、板报等方式提升学生对水性的认知，使学生识别不熟悉或不明水域、无安全设施水域等的复杂性、危险性，通过家长会、家访、电话、短信、微信、QQ群等线下线上多种方式，进一步加强家校联系。各中小学校要在放暑假前一周开展“暑假安全宣传教育周”活动，完成防溺水“八个一”教育活动，引导学生牢记防溺水“六不准”掌握“两会”，学生外出家长“四个知道”。团委要深入村（社区）、学校，重点关注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外来务工人员子女等青少年群体开展防溺水宣传教育活动。民政部门要充分发挥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双百社工、儿童督导员、村居儿童主任以及相关社会组织的作

用，通过常态化开展未成年人保护宣传、“政策宣讲进村居”等活动，协助加强辖区内未成年人防溺水宣传教育。宣传部门要统筹整合各类资源，采用中小學生喜闻乐见，生动鲜活的方式，用好线上线下媒介，全方位、高频次展播游泳安全和预防溺水教育公益广告、滚动警示等，营造全社会齐抓共管的良好氛围。应急管理部门要结合安全生产月和安全宣传“五进”活动，以线上线下的方式，开展学生防溺水宣传教育，普及自救互救知识。各村（社区）要在主要道口、重点水域悬挂防溺水宣传横幅（标语），设立防溺水宣传板报（墙报）、警示标牌，重点宣传普及游泳安全和防溺水知识，要充分发挥“大喇叭”的身边宣传优势，提醒家长加强对孩子的校外管理。

**（四）强化水域排查。**各村（社区）要全面系统排查辖区内所有河流、湖泊、水库、湿地、山塘、池塘、水渠、水井、蓄水池、积水坑、废弃矿井等涉水地域，特别是对5年内发生过溺水亡人事故和学生上下学路段及经常游玩的水域这两类溺水隐患点为重点，综合研判，评估风险等级，动态建立核查涉水地域台账，完善“四个一”配置，因地制宜配备必要救援器材，做好日常维护和物品补充，要制定防溺水应急预案，提升应急救援能力。

**（五）强化巡查劝阻。**各村（社区）要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落实网格化管理责任，实行镇干部包村、村干部包组责任制，落实分片包保、责任到人。针对涉水水域落实“三定四查”机制：明确管理负责人、巡查责任人、巡查频次标准，制定日常巡查、重点时段巡查、隐患整改巡

查、应急处置巡查制度。强化重点时段网格化管控，在学生离校期间组织党员、干部、驻村警辅人员、网格员、水域承包人等力量，采取“车巡+步巡+视频巡”三位一体巡查模式，依托辖区监控设备扩大监测范围，提升风险预警处置效能。建立危险水域动态监管清单，对5年内发生溺水亡人事故水域和学生高频活动水域实施“双重点”监管，加强巡查值守，严防脱岗空岗。创新“全民护水”机制，推行“防溺水随手拍”行动，动员社会力量发现学生涉水危险行为即时上报，构建“群众发现-平台调度-人员处置”闭环管理。行业主管部门要落实“管行业必须管安全”要求，加密管辖水域巡查频次，强化对涉水行业主体的抽查督导，形成齐抓共管工作格局。

**（六）强化科技赋能。**有条件的村（社区）要全面深化AI智能防溺水管理系统应用，构建“人防+技防+智防”三位一体防控体系。加快智能感知终端部署，对重点水域实施高清视频监控全覆盖，推进智感安防区建设，拓展水位监测、体温感应、语音警示等智能感知功能；完善“AI风险预警模型”，通过视频结构化分析、热成像识别等技术，实现危险行为实时捕捉、风险等级智能评估，建立“电子围栏+动态追踪”双预警机制；构建“智能中枢平台”，整合气象、水利、公安等多源数据，形成风险热力图谱，自动触发应急响应指令，实现“预警-响应-处置-反馈”全流程闭环管理；强化装备保障体系，配齐无人机编队、无人救生艇、声呐探测仪等智能救援装备，建立“5分钟应急响应圈”；创新“云上巡河”机制，通过AI算法实现24小时智能值守，风险预警自动推

送至网格员、安全员手机终端，同步启动“空中喊话+地面劝阻”双通道处置。对溺水事故高发水域，要加装具备人脸识别、声光报警功能的智能监控装置，建立“自动识别-智能预警-快速处置”的全天候智能防控模式。

**（七）着力疏堵结合。**教育、文旅体、团委、妇联等部门要构建“校内+校外”服务网络，通过课后服务超市、素质拓展营、社会实践基地等载体，系统性开展周末及节假日兴趣课程、文体活动、劳动实践。要充分统筹整合利用社会各类资源，通过各种方式，努力推动学校和社会游泳场地设施建设，并充分挖掘和利用公共游泳场馆、游泳俱乐部、住宅小区等现有社会游泳场地资源，鼓励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定时定点免费向学生开放。引导和鼓励各村（社区）选择将安全便利的合适水域，改造成游泳场所，并配备专业安全员和救生设施设备，为学生安全游泳创造条件。

**（八）完善协同机制。**教育、民政、团委、妇联等部门要紧盯易溺水关键群体，建立信息台账，完善工作措施，实施动态管理。重点关注留守儿童和外来务工子女，组织对关键人群家庭进行走访。团委要依托村（社区）少工委活动阵地、青年之家、志愿驿站、社区志愿服务站等阵地常态化设立青少年防溺水宣传志愿服务岗。民政部门要对双百社工、儿童督导员和儿童主任进行儿童防溺水培训，指导村（社区）加强对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等特殊群体开展防溺水安全教育。

## **五、工作要求**

**（一）周密组织部署。**各学校、村（社区）和相关部门

要强化政治担当，深刻认识学生防溺水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坚持“预防为先、源头治理”工作导向，建立“党政领导、部门联动、网格负责、社会参与”的防控机制。重点实施三项强化措施：一是构建四级责任链条，压实网格管理、行业监管、学校教育、家庭监护责任；二是完善“人防+技防+智防”三维防控体系，健全风险研判、隐患排查、应急处置全链条机制；三是开展“护苗行动”，通过对重点水域、重点时段、重点人群进行检查，对责任落实不到位的人员严肃追责问责，坚决遏制学生溺水事故发生。

**（二）强化联防联控。**各学校、村（社区）和相关部门要建立“信息互通、风险联控、问题共治”的协同治理格局，针对跨部门、跨区域溺水隐患，实行“部门牵头+上下联动”机制，全面构建“镇一村（社区）—网格一家庭”四级联动和“学校一班级一家长”三级包保的双线责任体系，压实“网格管理、行业监管、学校教育、家庭监护”四方责任，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责任网络。对重点水域建立隐患发现、交办整改、验收销号闭环流程，确保风险防控全覆盖、无死角。

**（三）大力开展宣教。**通过召开村民大会、家长会、主题班会、专题讲座，印发宣传单、发送专题短信、走访留守儿童及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家庭等措施，将防溺水教育覆盖到每一位学生和家庭，切实增强监护人的防溺水安全意识和监护责任意识。通过构建多层次宣教网络，创新多元化宣教形式，综合运用会议研讨、案例警示、入户指导等手段，强化防溺水知识普及与责任意识培养。

**（四）完善应急机制。**发生学生溺水事件后，各学校、村（社区）和相关部门要立即启动“一盘棋”机制，配合相关单位迅速开展搜救工作和紧急医学救治。要深入细致做好涉事家长安抚疏导工作，防止出现情绪过激情况，依法依规做好各项善后事宜。要加强对学生溺水事故的舆情监管，坚持正面引导，及时处置负面舆情，防止炒作产生次生舆情。要积极配合相关单位科学开展学生溺水事件调查工作，根据调查结果，按照“失职追责、尽职免责”原则，依法依规追究有关人员责任。要深入剖析原因、认真总结教训，举一反三，坚决堵塞安全漏洞。

**（五）强化督导问责。**镇党委、政府已将防溺水工作情况纳入村（社区）“两委”干部绩效考核评价指标，并将组织开展督查，层层传导压力，坚决杜绝发生较大以上及严重不良影响的学生伤亡事件。各村（社区）要落实网格责任，对督查中反馈问题要及时落实整改措施，对因思想不重视、工作不负责、治理不到位等造成不良影响的，将依法依规进行处理。